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7月28日至2025年10月27日止。

第 84905513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4月23日

商 标

布莱杰
Bleijie

申请人 刘建彬

地址 福建省漳平市菁城街道赤山路141号201室

代理机构 北京权领国际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6类：花边；衣服装饰品；人造花；头发装饰品；衣服装饰用亮片；纽扣；发卡；刺绣品；拉链；发圈